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响应并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注重内涵式增长，优化资源配置

公司主营高速公路、等级公路和桥梁的投资、建设、收费和养护管理，公司控股高速公路里程 306.78 公里。得益于广东省经济的多年稳健增长，公司旗下多条高速公路的车流量已逐渐达到饱和状态。

面对日益增长的交通需求，公司已在近年相继参加或启动了江中高速、惠盐高速、京珠高速广珠段、广肇高速等一系列改扩建工程，并正在积极筹划广惠高速的改扩建项目。展望未来，公司将致力于加速这些改扩建项目的推进和投资，旨在进一步拓宽和优化公司的交通网络，为公司的持续成长和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通过这些举措，公司不仅将提升道路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也将为社会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公司将加速服务区提质升级，贯彻“百千万工程”特色服务区提质升级专项工作要求，加快服务区建设改造工程，增设扩容服务区充电桩的服务，以满足新能源汽车日益增长的能源补给需求，努力提升服务区社会效益。

公司推进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加强智慧化交通基础设施与服务，推进高速公路项目智慧化改造，持续加大安全防护投入，加强基础设施运行检测、监测，提高养护专业化、信息化、数字化。全面推进业务流程数字化管理，做好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以数字化推动管理创新、业务创新，提升业务协同能力、监测预警能力和决策支持能力。

二、切实回报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首位，特别是中小投资权益。自公司 1996 年上市以来，每年均实施现金分红，从 2016 年度起，公司更是将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提至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百分之七十，自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分红 101.62 亿元。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做了相应的规定，同时每三年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未来，公司将坚持响应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倡导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制定合理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以及可预期性，积极回报股东，建立及维护好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深化市场沟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始终遵循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公平性的原则，在确保信息披露工作准确无误的同时，以积极主动的姿态，不断地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保障信息的透明度，建立和维护畅通无阻的沟通渠道，包括投资者专线、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公司将通过这些渠道与投资者保持紧密的互动联系。同时，公司也积极邀请投资者、媒体人士、证券研究员等前来公司进行实地调研，全面展示公司的实力和形象；热情接待各类投资者的现场访问或电话调研；积极参与线上线下的策略交流会，组织路演或反路演活动，主动加强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定期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地方监管部门组织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活动，让更多的投资者了解公司的运营状况。此外，公司还将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做好各类信息披露工作，以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展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互动的深度和广度，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者回报的政策号召，通过制定和实施“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继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投资价值，吸引和维护投资者信心，提供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